

注册商标未续展注销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注册商标宽展期满注册人未按规定办理续展手续，依法注销，予以公告。其商标专用权自有效期满之日起丧失。

注册号： 12176817

商标： LI DAN LI

类别： 3

注册人： 林登利威士有限公司
LINDEN LEAVES LIMITED

注册号： 12176818

商标： 莉丹丽

类别： 35

注册人： 林登利威士有限公司
LINDEN LEAVES LIMITED

注册号： 12176832

商标： 我的心机

类别： 32

注册人： 捷司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
